

附件 1

#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(犯罪嫌疑人体检及吸毒人员尿检费)

市级预算部门：(公章) 河源市公安局源城分局

填报人姓名：黄龙辉

联系电话：13690961700

填报日期：2021 年 7 月 30 日



## 一、基本情况

2020年专项资金犯罪嫌疑人体检及吸毒人员尿检费项目安排65.6万元，截止2020年12月底使用65.6万元，主要用于根据公安部公监管[2010]214号文，办案程序要求，犯罪嫌疑人拘押前要进行体检，吸毒人员拘押、强戒处理前要进行尿样检验和体检。2019年度实际支出万元125.65万元，缺口45.65万元，顺延至2020年度预算该项目支付，2020年度已支付65.6万元，下半年犯罪嫌疑人体检及吸毒人员尿检费未支付55.78万元，2020年度预算缺口55.78万元。犯罪嫌疑人体检费缺口巨大，预算指标严重不足支付犯罪嫌疑人体检费及吸毒人员尿检费。

## 二、自评情况

### （一）自评分数

自评100分。

### （二）专项资金使用绩效

1. 截至2020年12月已使用65.6万元。

2. 专项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：根据办案程序要求，犯罪嫌疑人拘押前要进行体检，吸毒人员拘押、强戒处理前要进行尿样检验和体检，能规范办案程序，保护民警和犯罪嫌疑人合法权益。

3. 专项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：无其他用途。

### （三）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

无存在问题。

### 三、改进意见

无意见。